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同佳國際健康產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86)

### 特別股東大會通告

茲通告同佳國際健康產業集團有限公司謹訂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七日(星期三)下午三時正假座香港九龍尖沙咀科學館道1號康宏廣場北座27樓2709-10室召開特別股東大會(「大會」)，議程如下：

#### 普通事項

1. 「動議：

- (a) 謹此確認、批准及追認由Gold Stable Limited、億高環球投資有限公司(「億高」)、黃柱良先生、兆龍國際醫療投資管理集團有限公司及廣東奧理德商業發展有限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八日訂立的有條件買賣協議(經彼等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七日訂立的補充協議所補充及修訂)，內容有關收購兆龍國際醫療投資管理集團有限公司的70%已發行股本(統稱「收購協議」)，及據此擬進行之交易(註有「A」字樣的收購協議副本已提呈大會以資識別)；
- (b) 謹此批准根據收購協議的條款及條件按發行價每股代價股份0.686港元向億高配發及發行本公司股本中45,007,288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並入賬列作繳足股款的新普通股(各為「代價股份」)；及

- (c) 謹此授權本公司董事（「董事」）或董事會下轄獲正式授權的委員會在彼等認為必要、適當、理想或權宜情況下採取一切有關行動（包括但不限於簽訂、訂立（按手印或蓋章）、完備及交付所有協議、文件及文據），以執行收購協議及據此擬進行之所有交易及附帶或與此有關之一切其他事宜或使其生效，以及在董事認為對收購協議及之條款據此擬進行之所有交易而言並非重大及符合本公司利益之情況下，贊同與此相關之任何事宜，並對此作出修改、修訂及豁免。」

## 2. 「動議

- (a) 謹此確認、批准及追認由本公司、頂運有限公司及美聯物業（商業）有限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九月十七日訂立的有條件臨時買賣協議及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訂立的正式買賣協議，內容有關出售位於香港灣仔告士打道56號東亞銀行港灣中心多個樓層的25個停車位（統稱「**出售協議**」），及據此擬進行之交易（註有「**B**」字樣的出售協議副本已提呈大會以資識別）；及
- (b) 謹此授權董事或董事會下轄獲正式授權的委員會在彼等認為必要、適當、理想或權宜情況下採取一切有關行動（包括但不限於簽訂、訂立（按手印或蓋章）、完備及交付所有協議、文件及文據），以執行出售協議及據此擬進行之所有交易及附帶或與此有關之一切其他事宜或使其生效，以及在董事認為對出售協議之條款及據此擬進行之所有交易而言並非重大及符合本公司利益之情況下，贊同與此相關之任何事宜，並對此作出修改、修訂及豁免。」

承董事會命  
同佳國際健康產業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黃月影

香港，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日

附註：

1. 有權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任何股東有權委任一名或多名獨立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大會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股東。
2. 按指定格式擬備之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簽署人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之授權書或有關副本，須於本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四十八小時前送達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方為有效。
3. 載於本通告的決議案將以按股數投票方式表決進行。
4.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張偉權先生及鄭孝仁先生，非執行董事林江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麥楊光先生、丘志明先生、黃亮先生。